

证券代码：000687

证券简称：华讯方舟

公告编号：2017-009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情况

（1）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2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7 年 2 月 6 日至 2017 年 2 月 7 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7 日交易时间，即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6 日下午 15:00 至 2017 年 2 月 7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；

（3）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4）召集人：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；

（5）主持人：董事长吕向阳先生；

（6）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2、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2 人，代表股份 348,778,81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6.051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348,778,81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6.051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%。

3、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表决结果情况如下：

议案 1 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

子议案 1.01 关于选举潘忠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（实行累积投票方式）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8,778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（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 0 股。）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潘忠祥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，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子议案 1.02 关于选举张沈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（实行累积投票方式）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8,778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（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 0 股。）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张沈卫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，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议案 2 关于公司补选监事的议案

子议案 2.01 关于选举刘琳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（实行累积投票方式）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8,778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（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 0 股。）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刘琳先生当选公司监事，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子议案 2.02 关于选举路威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（实行累积投票方式）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8,778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（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 0 股。）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路威先生当选公司监事，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叶正义 毛丽宇

3. 结论性意见：综上所述，本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2 月 7 日